

浙建监 B2

开工报审表

工程名称：实验中学海兴校区新建工程

编号：

致 海盐县实验中学 (建设单位)：

浙江嘉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(项目监理机构)

我方承担的 实验中学海兴校区新建工程 工程，已完成相关准备工作，具备开工条件，特此申请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开工，请予以审批。

附件：证明文件资料

-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表
- 施工许可证
- 规划放样定点记录
- 工程测量控制点移交记录

施工单位 (盖章)

项目负责人 (签字)



2020 年 9 月 25 日

审查意见：

条件具备，同意开工



项目监理机构 (盖章)

总监理工程师 (签字、加盖执业印章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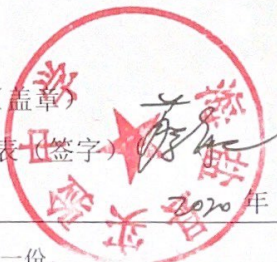
2020 年 9 月 25 日

审批意见：

同意开工

建设单位 (盖章)

建设单位代表 (签字)



2020 年 9 月 25 日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项目监理机构、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各一份。

开 工 报 告

工程名称： 实验中学海兴校区新建工程

报告日期：

2020 年 9 月 25 日

建设单位	海盐县实验中学	开工日期	2020 年 9 月 25 日	建筑造价	15977.2185 万元
监理单位	浙江嘉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结构层次	框架/地下 1 层地上 5 层	建筑面积	43632.47 平方米
施工单位	国厦建设有限公司	建设地点	武原街道创业路南侧，城东路东侧		
设计单位	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	宋海平		
勘察单位	浙江海北勘察股份有限公司	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	章利平		

说明： 1.现场管理人员已到位，专职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已取得资格证、上岗证。

2.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已经检查确认。

3.进场道路及水、电、通讯等满足开工要求。

4.质量、安全、技术管理制度已建立、组织机构已落实。

 总监理工程师： (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)	 总包单位项目经理：	(公章) 分包单位项目经理：
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